

南投縣桐林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推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

一、實施依據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另應會同家長會對學生及其家長、監護人或實際照顧學生之人辦理親職教育。

二、計畫目標

1. 厚植本校家庭教育資源，落實親師生對家庭教育應有之概念。
2. 運用教育的力量推展優質的家庭教育環境，使每一個家庭皆能務實發揮家庭教育之功能。
3. 增進學校教師對家庭教育之重視，提昇教師對家庭教育之專業知能
4. 促進學校家庭教育課程之發展，培養學生家庭教育正確觀念，達成學校家庭教育效能。

三、實施原則：

1. 循序漸進：活動短期目標在增強學生對家庭教育的認識，長期目標在培養學生對家人的關心、了解及溝通互動的能力，亦即具備建立健康家庭的能力。
2. 善用資源：善用學生家長委員會或社會教育機構等社會資源，有效推展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
3. 親師合作：會同家長會推展親職教育，並利用班親會、家長大會、運動會、感恩晚會及各項活動等各種方式鼓勵家長踴躍參加，以同步推展家庭終身學習的概念，提昇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之成效。

四、實施時間：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

五、實施對象：本校親師生

六、家庭教育推動小組組織及職責

執行小組 職稱	學校職務	姓名	性別	工作項目
召集人	代理校長	林佳君	女	綜理推動家庭教育業務
副召集人	教導主任	邱音潔	女	執行家庭教育之教學及研究
執行祕書	兼任 輔導老師	吳明璋	男	協助家庭教育推動資料及成果
委員	家長會長	陳健國	男	協調推展並提供家庭教育改進事宜
委員	總務主任	林佳君	男	校園環境的佈置
委員	教務組長	楊櫻雀	女	協助推動家庭教育之教學及研究
委員	訓導組長	吳苡榛	女	協助家庭教育活動
委員	導師	李振嘉	男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委員	導師	黃錦隆	男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委員	導師	紀家榮	男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委員	導師	房秋妹	女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委員	導師	陳玟嫻	女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委員	科任教師	林家憶	女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委員	科任教師	張心慈	女	協助家庭教育推展

七、實施內容：

(一)教師面向-行政組織與運行

1. 每學年規劃與辦理四小時以上之家庭教育專業成長研習。
2. 每學年應派員參加家庭教育中心辦理之研習，並返校宣導。
3. 擬定推展家庭教育實施計畫，定期召開相關會議，活動列入學校行事曆。

(二)學生面向-家庭教育課程與活動之執行

1. 親子活動：搭配節慶活動辦理親子教育講座、趣味競賽、親子溫馨時間，利用校外教學辦理親子郊遊、親子共學時間，結合村校聯合運動會舉辦聯誼或趣活動，邀請家長踴躍參加。

(三)家長面向-辦理親職教育課程或活動

1. 家長日：辦理各班班親會及家長大會、分送親職教育相關宣傳資料，提供家長與校方面對面溝通機會。
2. 座談：搭配學校活動，規劃親師座談，探討有關家庭教育相關議題、深度對話及經驗分享等。
3. 家庭訪問：安排教師家訪時間，關心學生家庭生活，聆聽解決親子問題；善用聯絡簿及電話溝通，隨時關心學生家庭生活，掌握學生動向，促進親子溝通，增進和諧家庭生活。

(四)高關懷家庭面向-提供相關家庭教育諮商或服務

1. 結合社區資源，建置學校及社區輔導資源網路，共同推展教育活動。

(五)其他特色

學校其他有關家庭教育推動特色。

六、本計畫呈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吳明璋

單位主管：邱音潔

代理校長：林佳君